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2021-010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3 月 2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C 座 17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8,684,8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919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魏怡女士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2 人，董事郑毅先生、刘建红先生、陈晓东先生、邱中伟先生、独立董事丁慧平先生、闵庆文先生、郭洪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贾卫平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确定董事（含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8,065,277	99.8649	619,600	0.1351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确定监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8,065,277	99.8649	619,600	0.1351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魏怡	458,053,779	99.8624	是
3.02	高一轩	458,053,785	99.8624	是
3.03	郑毅	458,053,779	99.8624	是
3.04	刘建红	458,053,779	99.8624	是
3.05	陈晓东	460,189,767	100.3280	是
3.06	邱中伟	458,063,779	99.8645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程小可	458,053,778	99.8624	是
4.02	闵庆文	458,053,781	99.8624	是
4.03	郭洪林	459,131,775	100.0974	是

5、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张伟	458,053,778	99.8624	是
5.02	刘敬东	458,765,778	100.0176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确定董事（含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2,640,150	97.3361	619,600	2.6639	0	0.0000
3.01	魏怡	22,628,652	97.2867				

3.02	高一轩	22,628,658	97.2867				
3.03	郑毅	22,628,652	97.2867				
3.04	刘建红	22,628,652	97.2867				
3.05	陈晓东	24,764,640	106.4699				
3.06	邱中伟	22,638,652	97.3297				
4.01	程小可	22,628,651	97.2867				
4.02	闵庆文	22,628,654	97.2867				
4.03	郭洪林	23,706,648	101.9213				
5.01	张伟	22,628,651	97.2867				
5.02	刘敬东	23,340,651	100.347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2、3、4、5 为特别决议审议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由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网络投票服务平台提供。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庆龙、杨艺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